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LAN STATION HOLDINGS LIMITED

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0)

建議成立合營企業

本公佈乃由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tandpoint Global Limited（「Standpoint Global」）與J&C (Asia) Limited（「J&C (Asia)」）及張勤女士（「張女士」）就成立合營企業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該合營企業將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米蘭站」品牌及商標從事網上採購以及銷售尚未使用及二手名牌手袋及時裝產品。J&C (Asia)由張女士全資擁有，而彼等各自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Standpoint Global及J&C (Asia)將分別擁有合營企業之90%及10%股權。於股東協議日期起計之兩年零六十天內，Standpoint Global將分階段向合營企業提供總金額為人民幣6,300,000元及900,000港元之免息股東貸款，而J&C (Asia)將分階段向合營企業提供總金額為人民幣700,000元及100,000港元之免息股東貸款。

董事認為於中國內地開發網上採購及銷售平台將促進本公司之長期業務發展。J&C (Asia)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張女士於網上奢侈品之市場營銷方面擁有經驗及認識，且彼將協助合營企業組建網上採購及銷售平台。有鑑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與J&C (Asia)及張女士成立合營企業符合本公司拓展其業務運作至中國內地之策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君達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姚君達先生、姚君偉先生、黃曉初先生及姚秀慧女士；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及阮勵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漢章先生、范駿華先生及梅浩彰先生。